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峡水利	60011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车亚平	王静
电话	023-63801161	023-63801161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开伟晶石公元11栋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开伟晶石公元11栋
电子信箱	sxsl600116@163.com	sxsl600116@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368,074,903.98	25,201,527,976.12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17,571,517.30	11,030,038,526.48	-0.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96,320,166.22	5,214,595,710.20	-6.10
利润总额	112,109,813.11	282,827,610.04	-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932,794.85	229,030,732.12	-7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658,995.24	209,959,901.42	-8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578,351.65	331,459,810.79	-28.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2.03	减少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75.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8,3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9	298,085,146	0	无	0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4	153,648,628	0	无	0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3	121,108,331	0	无	0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	111,000,453	0	无	0	
重庆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5	110,000,000	0	无	0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国家	5.14	98,208,000	0	无	0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	47,977,679	0	无	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45,730,551	0	无	0	
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6	43,137,793	0	无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2	40,530,78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三峡电能有限公司同受三峡集团控制；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2)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全资子公司。(3)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重庆水电MTN001	102280145	2022-01-18	2027-01-19	0	3.2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三峡水利MTN001	102484930	2024-11-14	2027-11-15	10	2.35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三峡水利SCP001	012580149	2025-01-13	2025-07-13	0	1.75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5三峡水利CP001	042580337	2025-07-04	2026-07-04	8	1.7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说明

2025年上半年，在股东方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紧密围绕“打造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的战略目标，虽然经营业绩受下属水电站所处流域来水同比偏枯、资产处置及参股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和下属公司补缴以前年度税款及滞纳金等因素叠加影响，较上年同期存在较大幅度下滑，但是公司上下齐心、攻坚克难、向新求质，持续强化保障长板，售电量创同期历史新高。着力锻造增长新板，综合能源新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释放。公司治理规范高效运行，合规经营发展水平稳步提高。

发电量(亿千瓦时)			自发水电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售电量(亿千瓦时)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变动比例(%)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变动比例(%)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变动比例(%)
9.7831	12.7118	-23.04	9.6683	12.5652	-23.05	68.0199	66.2559	2.66

202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8.96亿元，比上年同期52.15亿元下降6.10%；营业总成本47.51亿元，比上年同期49.41亿元下降3.83%；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253.68亿元，比年初上升0.66%；总负债141.39亿元，比年初上升1.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0.18亿元，比年初下降0.11%。资产负债率55.74%，比年初上升0.37个百分点。2025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48亿元，同比下降79.0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2,346万元，主要由以下构成：

（1）实现电力业务利润17,064万元，占营业利润的138.21%。

（2）实现综合能源业务利润6,207万元，占营业利润的50.28%，主要系万州经开区九龙园热电联产项目持续盈利和独立/共享储能电站项目通过不断优化调峰调频辅助服务等运营策略，进一步提升了项目综合收益。

（3）实现其他收益2,620万元，占营业利润的21.22%，主要系农网还贷政府补助、移民迁建补偿、储能电站建设补贴资金以及农村小水电增效扩容改造补助等自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收益和下属部分子公司收到的扶持资金。

（4）实现投资收益940万元，占营业利润的7.61%，主要系本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263万元，理财产品分红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532万元。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37万元，占营业利润的1.92%，主要系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03万元，全资子公司联合能源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66万元。

（6）信用减值损失4,995万元，占营业利润的-40.46%，主要系按账龄法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以及转回以前年度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7）锰业贸易业务利润亏损4,776万元，占营业利润的-38.68%，主要系受贸易业务规模缩减、产能利用率和矿石开采量不达预期等影响，导致本期锰业及贸易业务出现亏损。

（8）其他业务利润亏损4,006万元，占营业利润的-32.45%，主要系勘察设计业务、运维检修等业务受市场萎缩、竞争加剧及政策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出现亏损。

（9）资产减值损失840万元，占营业利润的-6.81%，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锰都工贸”）计提金属硅产品存货跌价准备。

（10）资产处置收益-104万元，占营业利润的-0.84%，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聚龙电力处置迁改线路产生的损失。

2025年上半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夯实发展根基，持续强化保障长板

一是面对上半年流域来水整体偏枯的严峻形势，坚持系统观念、强化底线思维，成立保供工作领导小组，深入研判电力供需形势，以电力安全可靠供应为主线，以保民生、保生产、保安全为重点，提前谋划，多措并举，抓牢抓细水电调度、外购电协调、电煤采储、电力设备设施检修维护等多项保供举措，深挖电力增供潜力，有力保障了公司各供电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用电需求。同时，持续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做精做细配售电业务，上半年完成配售电量68.02亿千瓦时，创同期历史新高。二是立足增加网内电源配置，逐步实现多能互补，持续提高自有发电能力，总投资约12.77亿元的涪陵白涛1×49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机组具备168h试运条件，并网线路具备电力送出条件。投资约6,500万元的万州武陵（二期）18.3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实现投运。投资约3.73亿元的黔江大山16.5万千瓦风电项目完成建设方案优化调整，正在办理开工建设手续。三是立足建强电网结构，提升电力安全稳定供应能力和电网自平衡自适应能力，持续推进城市功能恢复电网改造、农网改造升级等工程。聚焦解决电网结构薄弱环节，重点推进关键输变电工程研究建设，持续改善建强网架结构，优化电网运行方式，供电可靠性、灵活性进一步增强。四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汛抗旱等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明确年度安全生产总目标，差异化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实现安全生产责任全员全覆盖。有效运转双重预防机制，针对性加强电网电流全过程、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工程建设、消防火灾安全管理，上半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2）构建新型格局，着力锻造增长新板

一是坚定“围绕大用户、开发大项目”的发展思路，聚焦重点区域、重要行业，开发有产业协同效应的“源网荷储”一体化、能源站（岛）、能源托管等项目。中标总价约11.18亿元的本钢板材高压作业区2x135兆瓦余气资源综合利用发电项目主体工程全面完工，整体形象进度近90%。总投资约5亿元的万州经开区九龙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整体形象进度过半。总投资约2,650万元的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两江分院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主要设备安装基本完成。大力拓展区域型风光火储多能互补项目，目前正在研究打造示范项目可行性。陆上绿色交通业务逐步向充换电补能、优势区域聚焦，面向优质客户和重点区域精准投放补能业务，自持和控股充换电站18座，电动重卡电池用能累计运营规模约1,300套。紧扣“电化长江”战略，构建船舶充电补能网络，通过项目公司投资启动20艘LNG新能源货运船舶建造。综合能源项目盈利能力逐步释放，2025年上半年实现综合能源营业利润6,207万元，同比上升21.82%。二是进一步优化储能电站运营策略，力争提升项目综合收益，重庆两江龙盛、永川松溉储能电站以及广西平果储能电站积极参与重庆、广西区域一次调频试运行，调峰调频辅助服务效益明显。依托市场化售电资源优势，全面推广“售电+储能”商业模式成功经验，上半年实现用户侧储能签约项目12个，总容量57.29兆瓦时。三是持续开发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大湾区等重点售电市场，大力推广“自营+联营”的售电模式，上半年签约市场化售电用户10,128家，实现市场化售电签约电量292.41亿千瓦时。充分发挥省间绿电资源优势和交易经验，累计完成绿电交易1.2亿千瓦时。三峡水利聚能云虚拟电厂平台主体功能开发整体建设进度100%，为西南区域首批五家通过虚拟电厂需求响应能力校核运营商之一，正在聚合接入市场化售电、新能源拓展、市场化服务等多种类型资源，加快推进“零碳园区+虚拟电厂”应用场景落地实施。四是差异化有序发展公司电网内外新能源业务，巫溪县农光互补40MW二期光伏项目取得建设指标。鞍峡清能投资的本钢板材能源管控中心19.5MWp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已全容量并网。

（3）深化规范运作，显著提升管理效能

一是以制度建设为抓手，按照“战略导向、依法合规、持续优化”的原则，立足公司法人治理及经营管理实际，及时制定或修订了十余项涉及投后管理、网络安全、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制度。同时，开展关于完善公司二级公司规章制度体系的专项行动，推动“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向基层延伸，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营质量。二是充分发挥战略主导作用，对“十四五（2021-2025）”战略发展规划的完成情况进行系统总结，进一步优化完善战略规划体系编制思路，有序推进“十五五（2026-2030）”战略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虚拟电厂、绿色交通等新业务领域专题研究，积极探索下一阶段新业务发展方向，全面系统勾画公司未来发展蓝图。三是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守法律底线，强化履行“三道防线”合规管理职责，加大审计监督面，重点覆盖新业务、新领域、新市场等领域。搭建投资计划管理体系，严格执行投资评审与过程监管，严控工程变更和支付节奏。制定《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实现投资管理流程闭环。启动存量参控股股权清理优化，稳步实施法人户数及层级压降方案，进一步提升集团化管控效能，降低运营风险。深入规范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压减冗杂编制，有效执行工资总额管理，全面落实从严管理干部要求，持续推动组织机构优化。四是高质量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面对强监管的常态化趋势，公司主动作为，将合法、合规、有效贯穿于信披工作的全过程，逐步完善“四位一体”的信息披露机制—信息收集智能化、职能分工明晰化、审核流程标准化、内容覆盖全面化。在深度吃透规则和深刻理解公司业务的基础上，让每一份公告合法合规有效，提高了披露信息的可比性与可读性，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深耕“大投关”格局，逐步构建“走出去+请进来”双轮驱动的沟通生态以及“精准推介+广泛沟通”双管齐下的投关工作机制。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路演和反路演，股东大会，邀请投资者实地考察等活动，实现与投资者立体式、多元化的良好沟通交流。

（4）强化党的领导，正确把牢发展方向

公司各级党组织在服务中心大局中强化“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政治领导核心作用，各级纪检组织以正风肃纪严监督筑牢高质量发展保障。一是思想聚力见行见效。有力有序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严抓集中研讨、读书班、党课辅导、警示教育、自查自纠和整改整治，着力解决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作风问题，纪律规矩入脑见行；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化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有效筑牢政治忠诚根基，提升理论转化效能。二是党的领导融合贯通。着力完善和夯实基层治理基础，强化制度执行力监督，开展各二级单位落实治理制度情况专项检查，党的领导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全面加强、上下贯通；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内控治理体系、生产经营保供电及新业务拓展等，深度服务大局、助力中心，推动党的领导力转化为治理执行力。三是队伍建设选优配强。从严规范干部队伍管理，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审，持续净化选人用人风气；加大干部交流力度，畅通干部交流渠道。四是政治生态向上向好。巩固扩大监督管理效能，高质量完成第三轮政治巡察，加强巡察整改监督，提升巡察监督工作质效；持续推进“两违”排查整治，深化廉洁文化建设，深入推动执纪问责由“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五是同心同向凝聚合力。持续实施基层党建“规范化、项目化、品牌化”，深入推动党建工作向中心工作聚焦用力；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强化主题宣传，编制发布2024年度ESG报告并再获第三方机构评定等级A级，着力提升工团宣同心同向合力，汇聚起改革发展强大动力。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俊
2025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5-041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网络传输的方式于2025年8月8日发出。2025年8月20日，会议在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开伟晶石公元1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3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3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谢俊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2025年半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2025年8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详见2025年8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第二项议案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5-042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2025年半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有关工作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以实际行动切实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实际，编制并发布了《“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现将方案2025年半年度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创新发展，稳步提升规范运营质量

2025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践行国家能源转型发展战略，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聚焦主责主业创新发展，补短板、拉长板、锻新板，规范运营质量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面对流域来水整体偏枯的严峻形势，公司坚持系统观念、强化底线思维，以保民生、保生产、保安全为重点，提前谋划，多措并举，深挖电力增供潜力，有力保障了公司各供电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用电需求。同时，持续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做精做细配售电业务，完成配售电量68.02亿千瓦时，创同期历史新高。同时，新业务方面，公司坚定“围绕大用户、开发大项目”的发展思路，聚焦重点区域、重要行业，开发有产业协同效应的“源网荷储”一体化、能源站（岛）、能源托管等项目，累计已建、在建综合能源项目投资超30亿元，独立、共享储能运营总规模近1吉瓦时。2025年上半年实现综合能源营业利润6,207万元，同比上升21.82%，盈利能力持续释放。

二、持续稳定分红政策，切实增加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秉承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投资者回报理念，制定了优先以现金形式进行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按期制定股东回报规划，以高比例的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的支持和关爱。

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在延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同时也进一步提高了现金分红比例，将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由10%大幅提高至30%。公司已连续16年进行现金分红，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超18亿元，近9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比例远超30%。特别是自2020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结合自身发展，为更好回馈投资者，进一步加大了现金回报力度，5年间已累计分红超过12亿元。在此基础上，公司已派发的2024年度和2024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共计170,387,218.17元（含税），约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5.02%，首次实现了年度内的多次分红，进一步树立了公司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投资者回报的良好形象，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提高投资者获得感。

三、对内提质对外赋能，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对内提质。立足增加网内电源配置，逐步实现多能互补，持续提高自有发电能力，加快推进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黔江大山风电等重点电源项目建设和电网升级改造建设，充分发挥梯级电站调度和集控管理的优势，不断强化电力保障要素。同时，积极构建“源网荷储、电力市场、多能协同互补”等三大业务体系，形成新的业务板块和发展格局。一是着力拓展“源网荷储一体化”赛道，加大优质项目投资并购力度，推动智慧综合能源产业高效转型，中标总价约11.18亿元的本钢2×135兆瓦余气资源综合利用发电BOT总包工程项目整体形象进度近90%。二是通过虚拟电厂平台对各类负荷进行聚合管理，促进电力市场资源运营效益最大化，三峡水利聚能云虚拟电厂平台主体功能开发整体建设进度100%，为西南区域首批五家通过虚拟电厂需求响应能力校核运营商之一。目前正在聚合接入多种类型资源，加快推进“零碳园区+虚拟电厂”应用场景落地实施。三是积极探索“水火风光储多能互补”业务模式，拓展新业务发展空间，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正在抓紧研究打造区域型风光火储多能互补一体化示范项目可行性。

对外赋能。切实履行电力能源企业社会责任，成立保供工作领导小组，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及股东单位电力保供要求，抓牢抓细水电调度、外购电协调、电煤采储、电力设备设施检修维护等多项保供举措，保障了供区186万千瓦负荷的用电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针对性提高对供电区域内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企业的服务质量，持续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加快推进计量装置和用电薄弱区域改造，上线“水电气讯”联合报装便民功能，常态化开展各类专项整治，竭力提升用户用电安全感、获得感。通过坚强可靠的服务保障、精益求精的服务态度和与时俱进的服务理念，促进和带动当地及周边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坚持以高质量信息披露和高水平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提升公司透明度，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互信共赢的良好关系；始终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确保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2025年上半年，面对强监管的常态化趋势，公司主动作为，将合法、合规、有效贯穿于信披工作的全过程，以正监会、上交所需求为纲，逐步完善“四位一体”的信息披露机制—信息收集智能化、职能分工明晰化、审核流程标准化、内容覆盖全面化。在深度吃透规则和深刻理解公司业务的基础上，让每一份公告合法合规有效，提高了披露信息的可比性与可读性，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在高质量完成公司披露工作的同时，深耕“大投关”格局，逐步构建“走出去+请进来”双轮驱动的沟通生态以及“精准推介+广泛沟通”双管齐下的投关工作机制。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路演和反路演，股东大会，邀请投资者实地考察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沟通交流。公司已连续三年以视频录播+图文的方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并通过延续性地发布诚挚且有深度和温度的《致股东书》以及“一图读懂年报”等方式积极宣传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在此过程中充分传递公司价值，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立体式、多元化的良好互动。

五、坚持企业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平台、市场化职业经理人为经营中心、党组织为政治保障支撑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有效的内控制度和体系建设，构建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并有效运行，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

2025年上半年，一是以制度建设为抓手，按照“战略导向、依法合规、持续优化”的原则，立足公司法人治理及经营管理实际，及时制定或修订了十余项涉及投后管理、网络安全、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制度。同时，开展关于完善公司二级公司规章制度体系的专项行动，推动“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向基层延伸，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营质量。二是充分发挥战略主导作用，对“十四五（2021-2025）”战略发展规划的完成情况进行系统总结，进一步优化完善战略规划体系编制思路，有序推进“十五五（2026-2030）”战略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虚拟电厂、绿色交通等新业务领域专题研究，积极探索下一阶段新业务发展方向，全面系统勾画公司未来发展蓝图。三是切实加强管理融合与创新，科学界定相关治理主体权责和授权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混合所有制体制和市场化业务高度竞争实际，深度激发公司内生发展活力，挖掘内部增效空间，不断提升决策和经营管理效率，充分释放内部管理效能。四是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守法律底线，强化履行“三道防线”合规管理职责，加大审计监督面，重点覆盖新业务、新领域、新市场等领域，全力以赴求实、求效，护航公司高水平发展。

六、牢固树立合规意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高度重视并压实控股股东、单独或合计持股比例超过5%的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在建立良好、畅通的沟通机制基础上，通过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及合规部门等多层级多维度对关键少数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帮助公司“关键少数”牢固树立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确保相关方合法行使权利，勤勉履行义务和承诺。公司建立了“突出业绩导向并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体系，将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等与投资者利益关系紧密的指标纳入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切实保障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上半年，针对“关键少数”，公司组织开展或组织参加各类规则培训及警示教育，尤其是针对独董任职新规要求，集中组织独董参加监管机构、交易所等组织的相关培训15人次以上，做到全员覆盖。同时，通过编制发送合规手册、敏感期提示等方式，帮助“关键少数”掌握新规内容，确保合规履职，加强“关键少数”与中小投资者利益风险共享共担的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按照“强激励、硬约束”原则，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完成了2024年度考核工作，相关结果如实反映公司管理层和员工为2024年度经营成果付出的努力。

七、持续评估和完善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落实情况，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责主业创新发展，不断提质增效，提升核心竞争力，坚持向改革要动能，锻造公司新业务发展新能力；坚持向管理要增长，打造公司高质量发展硬实力；坚持向转型要效益，提升全方位价值创造力，以公司高质量发展应对激烈市场竞争的挑战。同时，公司将坚守“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初心，以高质量发展为舵，以优良业绩为锚，以现金分红为桨，以透明沟通为桥，以信息披露为笔，书写与投资者和谐共赢、共同成长的新篇章！

以上内容是基于方案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作出的判断及评估。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中庄路299号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8日

至2025年9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拟终止前期艾森集成电路材料制造基地项目并签署《项目终止协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5.01	选举沈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01、议案3.0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网址：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20	艾森股份	2025/9/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9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中庄路299号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和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或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5年9月5日16:3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中庄路299号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15341

联系人：徐雯

联系电话：0512-50103288

传真：0512-50103111

邮箱：ir@asem.cn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需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证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办理签到。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